

## 第四屆第一次董事會議記錄

一、時 間：民國 96 年 3 月 25 日(星期日)上午 10 時

二、地 點：楊董事長昌宏休閒農場

三、出席董事：如簽到表

四、列席姓名：如簽到表

五、請假人姓名：

六、主 席：楊董事長昌宏 記錄：唐敏慧

七、報告事項：如工作報告、經費收支試算表及捐款徵信名錄（附件  
一、二、三）。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（一）：請審議 95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四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（二）：本會截至 95 年度財產清冊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五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（三）：96 年度工作計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六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

案由（四）：96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七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另新年度開始，經費將透過誠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。

案由（五）：請聘任本會執行秘書、及幹事 3 人以利執行本會之業務。

說明：

1. 依本會組織章程第九條：本董事會置執行秘書 1 人，幹事 1 至 3 人，承董事長之命，負責本會日常事務之處理，執行秘書、幹事由董事會聘任。
  2. 設執行秘書 1 人，得由董事長提名，經董事會聘任之；承董事長之命辦理基金會年度業務計畫及日常行政事務。
  3. 設幹事 3 人，得由執行秘書提建議名單，陳董事長同意後，經董事會聘任之；財務幹事負責基金會孳息管理、辦理正式捐款收據換發、獎助金發放及預、決算造列等業務；文書幹事負責文書業務，受理各項獎助案件之申請，本會委員會及學校科友會、各聯會之連繫等業務；事務幹事，辦理臨時性業務，負責事務及雜項工作、網頁規劃及感謝狀製作、印信典守及文件收發。
  4. 幹事 3 人，每人各月支工作費及車馬補助費計新台幣貳仟肆佰元。
- 決議：執行秘書及幹事 3 名仍由林主任有昭、林組長躍堂、唐敏慧小姐及林浩明先生續任。

#### 九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 1：

楊董事忠吉：建議本會能提撥 1/3 基金額度購買穩健型保本基金及債券，善用理財觀念以擴增財務收入。

決議：本會基金總額仍顯不足，有關投資乙案將俟基金總額達新台幣 5,000 萬元後再議。另本會財產總額全數存放於郵政總局，考量金融風險之分攤，請財務幹事於近期內將原定存額辦理解約後分別存放於三商銀行。

案由 2：

黃校長榮文：本校訂於 4 月 14 日舉辦教學暨行政大樓落成典禮，  
並安排一系列慶祝活動，惠請各位學長蒞校共襄  
盛舉。

決議：請各位董事撥冗參加。

十、散 會：下午十二時四十分

主席：楊董事長昌宏